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

梁燕梨：

本院受理（2025）粤 0783 民初 1444 号原告叶婷婷与被告梁燕梨不当得利纠纷一案。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方送达诉讼文书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、证据副本、诉讼当事人须知、民事诉讼风险告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传票、庭审直播告知书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等诉讼文书。原告诉讼请求：1、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返还美金 3560 折合人民币 26000 元整；2、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因索要钱所产生的交通费 400 元，机票费 966 元，住宿费 318 元总计 1684 元。以上累计金额 27684 元；3、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

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。定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在本院赤坎人民法庭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